

标段编号：2511-440306-04-01-654126001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松岗人民医院 1号楼4层翻修改造工程

投标文件内容：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深圳特艺达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日期：2026年01月19日

《近三年项目经理同类工程业绩情况汇总表》

附表 1:

近三年项目经理同类工程业绩汇总表

序号	建设单位	项目名称	填写其中一项即可: 中标金额或合同金额 (万元)	项目经理	竣工验收日期	备注
1	新栢嘉(横琴)发展有限公司	珠海市横琴中葡商贸广场项目(酒店及商场)精装修工程	中标金额: 16133.12 万元 合同金额: 16133.12 万元	陈冯	2024.01.22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https://jzsc.mohurd.gov.cn/data/project/detail?id=2977661
2			中标金额: 合同金额:			
3			中标金额: 合同金额:			

注: 近三年项目经理同类工程业绩是指以本项目投标截止日期倒推三年内, 以竣工报告时间为准, 投标人拟派的项目经理所负责的“装修改造工程”相关施工项目。

1、业绩证明材料可按以下两种方式的其中一种提交即可, 未按要求提交业绩证明材料的, 不予认可。

(1) 提交: ①国家住建部“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查询结果截图, ②工程合同关键页(体现签订日期、建设内容、合同金额、项目经理姓名、签字盖章页), ③竣工验收报告(包含工程名称、竣工验收时间、承发包单位名称、验收人签字及单位(或行政主管部门)盖章等关键信息), ④中标通知书(如有)等证明材料。若以上资料无法体现业绩为投标人拟派项目经理的工程业绩, 可额外提供由发包人或业主单位出具的体现项目负责人姓名的证明材料。

(2) 提交: ①政府建设主管部门或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相关网站“招投标”、“合同备案”、“施工许可”之一查询结果截图, ②工程合同关键页(体现签订日期、建设内容、合同金额、项目经理姓名、签字盖章页), ③竣工验收报告(包含工程名称、竣工验收时间、承发包单位名称、验收人签字及单位(或行政主管部门)盖章等关键信息), ④中标通知书(如有)等证明材料。若以上资料无法体现业绩为投标人拟派项目经理的工程业绩, 可额外提供由发包人或业主单位出具的体现项目负责人姓名的证明材料。

按(2)方式提供业绩证明材料的, 须在《近三年项目经理同类工程业绩汇总表》中的“备注”栏填写查询网站的中文名及网站链接, 未填写的对应该项业绩不予认可。

2、同类工程业绩填写最多不得超过 1 项, 超过 1 项的按照业绩汇总表中的填写顺序核实前 1 项。

3、招标人将在系统中核实投标人提交的业绩信息, 若系统中无法查询、或非投标人拟派项目经理的工程业绩, 或与填报的业绩信息不符的, 不予认可。

4、业绩竣工验收时间非近三年内的、或业绩登记时间为项目截标时间之后的将不予认可。

5、汇总表上传时无需扫描上传, 直接传 word 或其他电子表格即可。

登记通知书

业务流程号:22510907514

深圳特艺达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你单位提交的变更登记申请材料齐全,符合法定形式,我局予以登记。

变更前名称:深圳市特艺达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变更后名称:深圳特艺达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注:

- 1、本通知书适用于市场主体的设立、变更、注销登记;
- 2、名称变更登记的,各登记机关可依据市场主体需求在本通知书载明名称变更内容,但各登记机关应当鼓励市场主体自行查阅属于公示信息的登记(备案)内容。
- 3、公司因合并分立申请登记的,各登记机关可在本通知书载明公司合并分立内容。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商事登记簿查询（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

您好，王倩

深圳特艺达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2025年02月25日 的变更信息

信息打印

变更前升级换照	91440300192259171M
变更后升级换照	91440300192259171M
变更前名称	深圳市特艺达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变更后名称	深圳特艺达建工集团有限公司
变更前章程或章程修正案通过日期	2022-11-30
变更后章程或章程修正案通过日期	2025-01-16

9.1、1、珠海市横琴中葡商贸广场项目(酒店及商场)精装修工程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企业名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动态核查

首页 > 项目数据 > 项目详情 > 手机查看

珠海市横琴中葡商贸广场项目(酒店及商场)精装修工程

广东省-珠海市

项目编号	4404102210240001	省级项目编号	4404102210240001
建设单位	新栢嘉(横琴)发展有限公司	建设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400MA4UQLRF5C
项目分类	房屋建筑工程	建设性质	新建
总面积(平方米)	13463.93	总投资(万元)	16133
立项级别	省级	立项文号	2208-440400-04-01-497791



项目地址：珠海市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珠海市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濠江路258号

工程基本信息
招标投标信息
合同登记信息
施工图审查
施工许可
竣工验收
业绩技术指标

施工许可信息

质量监督信息
安全监管信息
施工现场安全专业人员信息
施工现场管理人员信息
施工现场特种作业人员信息
施工现场主要机械设备信息

施工现场检查信息
施工现场工程监理人员信息

数据等级 ?	省级施工许可证编号	合同金额 (万元)	面积 (平方米)	发证日期	施工许可编号	详情
C	44040520221024010 1	16133.12	--	2022-10-24	4404102210240001-SX-001	查看
C	44040520221219010 1	16133.12	--	2022-12-19	4404102210240001-SX-002	查看

项目名称	珠海市横琴中葡商贸广场项目(酒店及商场)精装修工程		
工程名称	珠海市横琴中葡商贸广场项目(酒店及商场)精装修工程		
施工许可证编号	4404102210240001-SX-001	省级施工许可证编号	440405202210240101
项目代码	--	项目编号	4404102210240001
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编号	--	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编号	--
中标通知书编号	4404102210240001-BG-001	施工图审查合格书编号	4404102210240001-TX-001
合同工期 (天)	365	数据等级	C
项目经理	陈冯	所属单位	深圳市特艺达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总监理工程师	--	所属单位	--
合同金额 (万元)	16133.12	面积 (平方米)	--

关闭

长度 (米)	--	跨度 (米)	--
建设规模	0平方米	发证日期	2022-10-24
记录登记时间	2022-10-24	数据来源	--

相关企业、人员

序号	企业角色	企业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人员角色	人员姓名	身份证号码
1	施工企业	深圳市特艺达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91440300192259171M	施工员	陈晓宇	370687*****38
2	施工企业	深圳市特艺达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91440300192259171M	项目负责人	刘祖敏	420111*****72
3	设计企业	深圳市特艺达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91440300192259171M	项目负责人	陈冯	120104*****23
4	施工企业	深圳市特艺达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91440300192259171M	项目经理	陈冯	120104*****23

关闭

中标通知书

致：深圳市特艺达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先生/女士们：

贵单位于 2021 年 7 月 26 日 (投标日期) 为 中葡商贸广场酒店及商场精装修承包工程 (工程名称) 以人民币 壹亿陆仟壹佰叁拾叁万壹仟壹佰柒拾柒元伍角肆分 (RMB 161, 331, 177. 54) 所提交的投标书已被我方接受。

请做好签署合同的准备。

谨致

发包人：新栢嘉(横琴)发展有限公司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_____

2021 年 11 月 5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珠海市

横琴中葡商贸广场项目
(酒店及商场)

精装修工程

合同文件

2021年12月 日

发包方：新栢嘉(横琴)发展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珠海市横琴中葡商贸广场项目

设计单位：吕元祥建筑师事务所(深圳)有限公司
宝麦蓝(上海)建筑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工料测量师：利比有限公司

总承包方：深圳市特艺达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协议书

由 发包方：新栢嘉(横琴)发展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珠海市横琴新区宝华路6号105室-16264
与

承包方：深圳市特艺达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田保税区万利工业大厦三期西
厂房二层

于二零二一年十二月 日订立本协议。
发包方拟于中华人民共和国珠海市横琴新区兴建名为"珠海市中葡商贸广场"的发展项目。发包方向总承包方提供了绘述精装修工程的全部招标文件。总承包方按上述招标文件进行了投标报价。发包方将绘述工程交由总承包方按照双方的约定实施。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发包方与总承包方双方协商一致达成本合同条款：

双方兹同意如下：

1. 承包方应按合同条件，执行及完成合同图纸所示及工料规范内说明及上述合同条件所绘述的工程。

2. 酒店及商场公区精装修约定如下：

2.1 酒店精装修工程，酒店批量精装修拟于2022年03月15日开工，具体开工日期以发包方正式书面通知为准，竣工时间：2023年03月15日。本合同酒店批量精装修正式施工期为一年，不包括前期样板间精装修的三个月（自发包方书面通知的日期开始计算三个月为限）。样板间须获得发包方、酒店发管公司及相关设计顾问验收合格后，并由发包方发出合格证明及批量精装修正式开工通知后正式展开。现场施工完成及合格后，承包方需配合取得二次精装修消防竣工验收合格证明及相关验收和备案工作。发包方和承包方确认并同意，若发包方不满意前期样板间精装修、不同意发出合格证明的，发包方有权经书面通知承包方以单方解除本协议（即本项目的整个合同），并无须对承包方承担任何责任，但发包方应在书面解除通知后1个月内按实结算样板间精装修的费用给承包方，包括已经支付的备料款项；在此情况下，发包方有权将本项目的全部工程另外发包给第三方施工，承包方应在发包方通知退场之日起3日内完成退场。

2.2 商场公区精装修为暂定项，开工日期：2022年1月3日，竣工日期：2022年7月3日。如本暂定项不能如期开工，双方未能达成协商，发包方有权取消本部份施工工

程，并进行其他完成工程的结算。本合同商场公区精装修施工期为半年。

3. 作为总承包方按法律和合同规定圆满完成本工程的施工、竣工、交付、修补任何缺陷并验收合格等工作，发包方按合同规定支付款项予总承包方，本合同总价人民币壹亿陆仟壹佰叁拾叁万壹仟壹佰柒拾柒元伍角肆分(RMB 161,331,177.54元；其中税金9%共为RMB13,320,922.92元)。

3.1 酒店总价人民币壹亿叁仟肆佰捌拾捌万叁仟柒佰贰拾贰元伍角肆分(RMB134,883,722.54元；其中税金9%共为RMB11,137,188.10元)。

3.2 商场总价人民币贰仟陆佰肆拾肆万柒仟肆佰伍拾伍元整(RMB26,447,455.00元；其中税金9%共为RMB2,183,734.82元)。

总承包方确认投标单价即为合同单价，作为将来计算工程变更、工程进度款及工程结算之依据。

4. 以广东省及珠海市现行的关于工程责任的规定及国家现行关于各专业工程的质量检验评定标准进行评审，本工程之质量总承包方保证取得合格工程并配合专业顾问以确保达至符合各室内及环境相关检测要求。

5. 双方均接受在合同文件内所列的合同条件。总承包方承诺严格按照合同的约定完成工程并承担质量担保等义务。总承包方保证不将全部工程或部分工程转包，不得单方面自行停工延误工程，否则发包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由此导致的损失由总承包方承担。

6. 合同文件内的下列文件均是合同的一部份：

(a) 本协议书

(b) 中标通知书

(c) 双方在回标后至定标前的来往文件

(d) 发包方于2021年6月29日发出之招标文件

(e) 总承包方于2021年7月26日交回之投标文件

若合同文件之间有任何矛盾，以较后时间制订的为准，任何不列上的其他文件皆不成为合同文件的一部分，其内容不能影响合同文件的含意，除非双方同意签认作为本合同的补充。

7. 本协议书及合同文件为8份，发包方及总承包方各执4份，自双方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并加盖单位公章之日起生效。

8. 本合同实行对照招标图纸，以工程量清单报价项目总价包干，为完成及完善工程量清单内的项目而所需的构件、配件和一切体现在深化图纸内的内容，皆视为包含在清单内；暂列金额(如有)含在总包干价内，同样为包干方式，此暂列金额包含如下内容及因此而发生的造价增加之风险：如投标图纸和清单有差异，有漏项或数量争议，则按投标图纸施工；于施工阶段，由于投标图纸上的精装修设计及二次机电设计未

西

的
方
其
原

范

15

，
修
三
期
设
量

格
同
出
解
方

内
支
的
方

开
工

3

尽完善时，需要作出设计修改，以达到其设计意图，而该修改或变更后核算之工程量增加在分部分项中本条子目的百分之五以内的，视为包含在报价内，总包干价不予调整。在超出分部分项中本条子目的百分之五时，其超出分部分项中本条子目的百分之五的差额部分，由发包方评估后增补。

注明：其它与本条意义有冲突的，以本条为准。如属合同范围外新增项目经双方共同确认后方可另行按实际结算。

9. 无论在工程中期付款、变更及结算时，其单价不予调整，除合同条款认为工程变更情况外，工程量亦不予调整。
10. 双方均接受在合同文件内所列的修正合同条件。
11. 合同文件内的经双方达成意思一致的来往文件均是合同的一部份。

签约人双方在此签署及盖章：

发包方：新栢嘉(横琴)发展有限公司

发包方(法定代表人)：马志毅

签署

盖章：

地址：珠海市横琴新区宝华路6号105室-16264

开户银行：

银行帐号：

承包方：深圳市特艺达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承包方(法定代表人)：陈远尖

签署

盖章：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田保税区万利工业大厦三期西厂房二层

开户银行：北京银行深圳分行营业部

银行帐号：0039 2518 0001 2010 3005 437

12

单位（子单位）竣工验收报告

GD-E1-914

工程名称: 珠海横琴中葡商贸广场项目（酒店及商场）精装修工程

验收日期: 2024年1月22日

建设单位（盖章）: 新柏嘉（横琴）发展有限公司



* GD- E1 - 914 *



一、工程概况

GD-E1-914/2

工程名称	珠海横琴中葡商贸广场项目（酒店及商场）精装修工程				
工程地点	珠海市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濠江路258号	建筑面积	119234.71平米	工程造价	16133.1万元
结构类型	框架剪力墙结构	层数	地上:	35	层
			地下:	3	层
施工许可证号	440405202212190101	监理许可证号	E144002103		
开工日期	2022年10月24日	验收日期	年 月 日		
监督单位	横琴粤澳深度合作区城市规划和建设局工程质量和消防管理处	监督编号	ZJ44041020221024011		
建设单位	新栢嘉（横琴）发展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	/				
设计单位	深圳市特艺达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总包单位	深圳市特艺达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承建单位（土建）	/				
承建单位（设备安装）	/				
承建单位（装修）	深圳市特艺达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监理单位	深圳市合创建设工程顾问有限公司				
施工图审查单位	珠海聚科源建筑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 GD - E 1 - 9 1 4 / 2 *

二、工程竣工验收实施情况

GD-E1-914/3

(一) 验收组织

建设单位组织勘察、设计、施工、监理等单位和其他有关专家组成验收组，根据工程特点，下设若干个专业组。

1. 验收组

组长	王文钧
副组长	陈冯、谭昌飞
组员	张晓雨、林家宝、何建成、朱俏辉、谢来娣、钟林峰、张涛、曾德龙

2. 专业组

专业组	组长	组员
建筑工程	王文钧	张晓雨、何建成、张涛
建筑设备安装工程	陈冯	朱俏辉、谢来娣、曾德龙
工程质控资料	谭昌飞	钟林峰、冯鹏、黄隆炜

(二) 验收程序

1. 建设单位主持验收会议。
2. 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介绍工程合同履行情况和在工程建设各个环节执行法律、法规和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情况。
3. 审阅建设、勘察、设计、施工、监理单位的工程档案资料。
4. 验收组实地查验工程质量。
5. 专业验收组发表意见，验收组形成工程竣工验收意见并签名。



* GD - E 1 - 9 1 4 / 3 *

三、工程质量评定

GD-E1-914/4

分部（系统、成套设备）工程名称	验收意见/备注	质量控制资料核查结果统计	主要使用功能和安全性能资料核查/实体质量抽查结果统计	观感质量验收抽查结果统计
地基与基础	/	共 ___ / 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共 ___ / 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共 ___ / 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 / 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 ___ 项
主体结构	/	共 ___ / 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共 ___ / 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共 ___ / 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 / 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 ___ 项
建筑装饰装修	同意验收	共 6 / 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6 / 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6 / ___ 项	共 5 / 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5 / 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5 / ___ 项	共 10 / 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10 / 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0 / ___ 项
屋面	/	共 ___ / 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共 ___ / 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共 ___ / 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 / 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 ___ 项
建筑给水、排水及采暖	/	共 ___ / 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共 ___ / 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共 ___ / 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 / 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 ___ 项
通风与空调	/	共 ___ / 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共 ___ / 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共 ___ / 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 / 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 ___ 项
建筑电气	/	共 ___ / 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共 ___ / 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共 ___ / 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 / 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 ___ 项
智能建筑	/	共 ___ / 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共 ___ / 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共 ___ / 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 / 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 ___ 项
建筑节能	/	共 ___ / 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共 ___ / 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共 ___ / 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 / 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 ___ 项
电梯	/	共 ___ / 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共 ___ / 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共 ___ / 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 / 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 ___ 项
		共 ___ / 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共 ___ / 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共 ___ / 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 / 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 ___ 项
		共 ___ / 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共 ___ / 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共 ___ / 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 / 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 ___ 项
		共 ___ / ___ 项，其中： 经审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经核定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共 ___ / ___ 项，其中： 资料核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实体抽查符合要求 ___ / ___ 项	共 ___ / ___ 项，其中： 评价为“好”的 ___ / ___ 项 评价为“一般”的 ___ / ___ 项



* GD - E 1 - 9 1 4 / 4 *

四、验收人员签名：

GD-E1-914/5

序号	姓名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签名
1	王文彪	杭州嘉里(木业)发展有限公司	项目总监	高级工程师	王文彪
2	张成雨	..	工程经理	工程师	张成雨
3	林家宝	..	工程经理	工程师	林家宝
4					
5					
6	谭昌	台州市众创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总监	工程师	谭昌
7	张清	:	专业监理工程师		张清
8	曾德龙	:	专业监理工程师		曾德龙
9	陈林峰	:	监理员		陈林峰
10					
11					
12	陈怡	台州市特立建筑装饰设计工程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高级工程师	陈怡
13	杨建威	..	项目负责人		杨建威
14	朱儒新	..	项目负责人		朱儒新
15	谢子峰	..	负责人		谢子峰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 GD - E1 - 914 / 5 *

(张) (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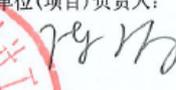
(张) (张)

(五) 工程验收结论及备注

GD-E1-914/6

该项目已按合同约定完成施工全部内容，符合设计、质量
规范要求，予以验收合格



建设单位：  (公章)	监理单位：  (公章)	施工单位：  (公章)	设计单位：  (公章)	勘察单位： (公章)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0年1月22日	总监理工程师：  2020年1月22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0年1月22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2020年1月22日	单位(项目)负责人： 年月日

